

证券代码：688639

证券简称：华恒生物

公告编号：2025-014

安徽华恒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由原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更名而来，初始成立于1988年8月，2013年12月10日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是国内最早获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10层1001-1至1001-26，首席合伙人刘维。

2.人员信息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有合伙人212人，共有注册会计师1,552人，其中781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3.业务规模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经审计的2023年度收入总额为287,224.60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274,873.42万元，证券期货业务收入149,856.80万元。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承担394家上市公司2023年年报审计业务，审计收费总额48,840.19万元，客户主要集中在制造业（包括但不限于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

备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汽车制造业、医药制造业、橡胶和塑料制品业、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建筑装饰和其他建筑业）及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等多个行业。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对安徽华恒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所在的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282 家。

4.投资者保护能力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已购买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不低于 2 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在执业中相关民事诉讼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2023 年 9 月 21 日，北京金融法院就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视网）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2021)京 74 民初 111 号]作出判决，判决华普天健咨询（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普天健咨询”）和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特普”）共同就 2011 年 3 月 17 日（含）之后曾买入过乐视网股票的原告投资者的损失，在 1%范围内与被告乐视网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华普天健咨询及容诚特普收到判决后已提起上诉，截至目前，本案尚在二审诉讼程序中。

5.诚信记录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14 次、自律监管措施 6 次、纪律处分 2 次、自律处分 1 次。

63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3 次（同一个项目）、监督管理措施 21 次、自律监管措施 5 次、纪律处分 4 次、自律处分 1 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熊延森，2015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3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3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过国机通用、艾可蓝、交建股份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何善泉，2015 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201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8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过安凯客车、

尚荣医疗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陈链武，2014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9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过迪生力、伊戈尔、新宏泽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上述相关人员的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熊延森、签字注册会计师何善泉、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陈链武近三年内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 独立性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收费定价原则：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 2024 年度最终的审计收费与内控审计费用合计为 135.00 万元。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根据公司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协商确定2025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及内部控制审计费用并签署相关服务协议。

二、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的审议意见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审计委员会委员认为拟聘任的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多年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服务的经验，具备独立执业能力、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和良好的诚信记录，能够为公司提供规范、专业、客观、公正的审计服务，不会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因此，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22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董事会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根据本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确定最终财务报告审计费用及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安徽华恒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3日